村级组织履行职责事项流程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类 别 | 民生保障 |
| 事项名称 | 卫生健康（疫情控制） |
| 操作流程 | (事发地村委会和村卫生所）  专家会商  信息报告  （县指挥部办公室）  应急结束  （由启动响应级别的应急指挥部门批准）  县委、县政府和县卫健局  较大以上和暂时无法判明等级，或可能发展为较大以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，启动Ⅰ、Ⅱ、Ⅲ级响应  一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，启动Ⅳ级响应  （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或有关部门）  预警信息  应急响应  善后处置 调查评估 恢复重建  及时上报属地乡政府、乡镇卫生院  先期处置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 |
| 监督管理 | 县卫健局、乡镇人民政府 |
| 廉政风险点 | 1、未按照规定开展培训及演练；2、瞒报、漏报、迟报；3、卫生应急物资储备未按照程序进行审批公开。 |
| 防控措施 | 1、按要求开展培训及演练；2、卫生应急物资按程序及规定进行审批公开，接受群众监督。3、乡镇政府对村级卫生应急预案制定情况、开展应急培训、组织演练及物资储备情况开展监督检查。 |